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2021 年 3 月 30 日上午在烟台市机场路 326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吴丽艳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本报告全部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认真审核，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真实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全体监事签署对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议案》

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规划，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与认购对象及保荐机构深入探讨，终止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等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61,302,746.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95,243,184.59 元。

公司拟以截止 2020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数量的总股本 1,474,312,171.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 0.18 元（含税），按照截至公司年报披露日的总股本及已回购数量测算，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26,537,619.08 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